

臺中市第3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
113年第1次會議紀錄（113年3月28日）

序號	案名	決議
一	審議案一：外埔區「鐵砧山腳許宅」指定範圍案	<p>本審議會委員總人數 15 人，本案應迴避委員 0 位，出席委員 12 位，經出席委員 12 票同意、0 票不同意，達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下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古蹟指定及其所定著土地範圍之面積及地號為：</p> <p>(1) 本體為圍牆內之合院建築：包含閩式建築(A)、洋式建築(B)、後側日式木造建築(C)。</p> <p>(2) 定著土地範圍為：臺中市外埔區下鐵山段 900(部分)、984(部分)、985-1(部分)、986(部分)、987、988、989、990(部分)、991、992 等 10 筆地號，其面積共計約 6,612 平方公尺，實際面積應以實際測繪資料為準；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，以實際測繪資料為準。</p> <p>符合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1、2、3 款所列基準。</p>
二	審議案二：西區「臺灣大道二段 87 號建物」列冊追蹤案	<p>本審議會委員總人數 15 人，本案應迴避委員 0 位，出席委員 12 位，7 票持續列冊，並得採取其他適當列冊追蹤之措施，5 票解除列冊，達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建議持續列冊，本案決議持續列冊，並得採取其他適當列冊追蹤之措施。</p>

臺中市第3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
113年第1次會議紀錄（113年3月28日）

序號	案名	決議
三	審議案三：大雅區「大雅張家祖厝」登錄歷史建築案	本審議會委員總人數15人，本案應迴避委員0人，出席委員12人，0票同意登錄歷史建築，12票不同意登錄歷史建築，同意人數未達出席委員半數，故本案決議不登錄歷史建築。
四	審查案：西區歷史建築「臺中市警察局第一分局」補充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案	本審議會委員總人數15人，本案應迴避委員2人，出席委員10人，經出席委員10票同意審查通過，本案審查通過。
五	報告案：南屯區歷史建築「輔之居」補充再利用方向案	本審議會委員總人數15人，本案應迴避委員2人，出席委員10人，經出席委員8票為其他（含建議事項），2票洽悉，本案決議為其他（含建議事項）。